

# 「大陆地区专业人士来台」收件延长说明

※因大陆地区人士报名踊跃，故大会将进行第二次收件，材料缴交截止日期为：102年8月6日，敬

请于8月6日前将您的材料寄至大会，申请说明如下，请仔细阅读！

## 壹. 申请说明

## 贰. 申请流程概述

## 叁. 申请「入台许可证」提具文件

## 肆. 「大陆地区人民入出台湾地区申请书」填表说明

## 伍. 来台停留时间与旅游行程说明

## 陆. 眷属申请入台许可证

## 柒. 在海外(非中国境内)持有中国大陆护照者申请入台许可证

## 捌. 入台许可证申办费用及缴费说明

---

## 壹. 申请说明

1. 与会者意指将参加 APSIPA'13 国际研讨会，持大陆护照之与会者将由大会主办学校(中山大学)，先行协助申请入台许可证。
2. 每位申请者可以在申请期间内，个自选择入出境日期与航班，不限制离境中国之地点、不限制团进团出、也不限制直航与否，但是来台进行之活动必须与大会相关。
3. 「申请期间」意指：10/28 入境， 10/29-11/01 大会会议期间， 11/02 前离境。详细说明请参见【伍.来台停留时间与旅游行程说明】
4. 入台许可证为单次有效证件，出境后即失效。
5. 每位与会者可以申请一位眷属同行，但是也必须注册为大会与会眷属，详细说明请参见【陆.眷属申请入台许可证】
6. 大会秘书处协助入台许可证之申请，但不保证通过审核，若未通过审核申请费用 (US\$35，含运费)将无法退还。
7. 下载「大陆地区人民入出台湾地区申请书」
8. 申请人应在寄出申请书同时一并缴费，并提供 MTCN 码，大会收取款项后接续办理入台许可证，详细说明请参见【捌. 缴费】。

## 貳. 申请流程概述 (约 1 个月)

<p>7月1日~7月15日 收件 Deadline : 8月6日</p>	<p>1. 与会者以快捷方式寄出「入台许可证」申请纸本数据，並完成繳費後，以 E-mail 告知大会秘书处您的 MTCN 码。</p> <p><b>※We will process the second one on August 6 that means the decision letter has being sent. But the permit from Taiwan probably will be available at the end of August. If it is enough time for their internal process to get permission from China government to attend the conference, it is OK for us.</b></p>
<p>7月16日 8月7日</p>	<p>1. 大会秘书处收件后，将中山大学用印完成之申请数据送交「入出境管理局」审核，若无文件缺漏或个人资料疑虑，将于 14 个工作日内核发(或驳回)入台申请。</p>
<p>8月1日~8月16日</p>	<p>1. 与会者於 APSIPA'13 国际研讨会报名网站上完成注册。</p> <p>2. 大会秘书处将依序核对申请人注册数据，确认完成注册，才会以快捷邮件寄出「入台许可证」，同时以 E-mail 告知。</p>
<p>※居住大陆地区者必须於取得入台证之后继续办理大陆地区离境申请，请留意相关作业时间，务必提前办理入台证。</p>	

## 叁. 申请「入台许可证」提具文件

<p><b>※敬请提供下列 7 项文件给大会秘书处，以便申请「入台许可证」。</b></p>	
<p>1</p>	<p>填写「大陆地区人民入出台湾地区申请书」，详细说明参见【肆.「大陆地区人民入出台湾地区申请书」填表说明】</p>
<p>2</p>	<p>2 寸白底彩色大头照 (头顶至下颚须 3.2-3.5 公分，如护照上大头照) (使用于入台许可证)</p>
<p>3</p>	<p>个人简历 (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日、学经历、科研成果等)</p>
<p>4</p>	<p>职务证明文件</p> <p><b>※提醒：在职(读)证明系为跟服务(就学)单位申请一只证明，并且需盖有校印(关防)，此证明文件(正本)随申请书等相关数据一起寄至大会即可办理。</b></p>
<p>5</p>	<p>相关专业造诣文件 (如教师证书复印件)</p>
<p>6</p>	<p>相关著作复印件 (期刊论文或著作之复印件代表)</p>

7	护照影本
<p>※以上申请档纸本寄到大会秘书处： 台湾高雄市鼓山区(804)莲海路 70 号 资讯工程学系 苏香瑾 收(请注明 APSIPA 2013) ※联络方式： 电子信箱：apsipa2013@yahoo.com.tw 电话：+886 -7 -5252000#4337</p>	

肆. 「大陆地区人民入出台湾地区申请书」填表说明

<p>※本申请书务必为正本(签名与照片)，不可影印或传真 ※请参见范例后使得填写</p>	
<b>第一頁</b>	
1	姓名：请以正体字填写
2	申请事由与代码：115 学术科技活动
3	所经第三地区：勾选「其它」，亦即任选直航或非直航班机。
4	来台地址旅馆：建议您住高雄金典酒店(85 SKY TOWER HOTEL)，提早订房较有保障。
5	贴照片处：最近 2 吋彩色半身照片，背景白底，不可以经由 printer 打印。
<b>第二頁</b>	
1	申报事项：(三个方形空格)一定要勾选一项。
2	接待单位：中山大学
3	地址：高雄市 804 鼓山区莲海路 70 号 (中山大学资工系)
4	电话：+886-7- 525-2000 #4313
5	负责人：李宗南
6	大陆地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资料：黏贴大陆地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必须与申请人申请国内通行证，提出之证件相同，若有换发或更新请务必告知
7	务必为申请人亲自签章

伍. 来台停留时间与旅游行程说明

1. 申请来台期间指：10/28 入境，10/29-11/01 大会会议期间，11/02 前離境。
2. 倘若核發之入台證上註記入境日期，請勿提早抵台。

## 陆. 眷属申请入台许可证

### 说明：

1. 眷属必须为与会者之配偶或 18 岁以下儿女(名列「申请书」第一页申请人亲属状况中)。
2. 眷属来台申请必须与研讨会与会者同时提出。
3. 眷属必须同时报名为大会之随行眷属(Accompanying Person)
4. 应提供下列 4 项文件(至少要有前 2 项)

### 必要缴交文件：

1. 填写「大陆地区人民入出台湾地区申请书」, 参见【「大陆地区人民入出台湾地区申请书」填表说明】
2. 个人简历 (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日、学经历等)

### 非必要缴交文件：(通常在职者较容易通过审核)

1. 职务证明文件。
2. 相关专业造诣或科研成果、论文等

## 柒. 在海外(非中国境内)持有中国大陆护照者申请入台许可证

应向台湾驻外使领馆、代表处、办事处或其它外交部授权机构申请。

驻外机构列表: <http://www.immigration.gov.tw/>

## 捌. 入台许可证申办费用及缴费说明

1. 申办费用：US\$ 35
2. 大会秘书处将以「西联汇款」业务方式收取款项，请以「西联汇款」方式缴交报名费用，请参见：[http://www.westernunion.cn/sc/how\\_to\\_send.php](http://www.westernunion.cn/sc/how_to_send.php)

※請遵循以下步驟：

- (1) 在西联网点填妥「发汇表格」，注意！您的姓名请以护照上之英文名称为主！
- (2) 递交填妥的表格、汇款、汇款手续费及个人身份证明文件，注意！收款人姓名為：Lee Chung-Nan
- (3) 汇款完成后，您将会收到一张印有汇款监控号码(MTCN)的收据。请通知收款人有关发汇人姓名、大约的汇款金额、汇款监控号码及发出汇款之国家。注意！请勿将您的交易详情包括监控号码泄露给除收款人之外的其他人。

3. 以 E-mail 告知大会秘书处以下资讯：

※大会信箱： <a href="mailto:apsipa2013@yahoo.com.tw">apsipa2013@yahoo.com.tw</a>	
1	汇款人全名（护照上之英文名称）
2	汇款金额
3	MTCN 碼（汇款监控号码）
4	发出汇款之国家